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220307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1段59
號

承辦人：吳雅琪

電話：(02)22722181分機2451

傳真：(02)29663155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藝大藝教字第1132550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4學年度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
試資訊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碩士班網路填表報名系統開放時間自113年12月5日(星
期四)下午2時起至113年12月19日(星期四)下午4時30分
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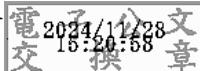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本所面試時間為114年2月8日(星期六)。

三、申請報考本所免筆試、免研究計畫，其餘報名資訊及相關
規定請以簡章內容為主。

四、114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公告網址為<http://aca.ntua.edu.tw/article.aspx?ca=99&id=2074>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臺北市各級學校(含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)、
新北市各級學校(含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)

副本：本校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



校長鐘世凱

萬芳高中 1131128

